

贺兰县消防救援大队
共青团贺兰县委员会
贺兰县教育局
贺兰县民政局
贺兰县习岗街道办事处

应急银消贺 [2020]16 号

关于印发《贺兰县“携手参与除火患 建设美丽新宁夏”消防志愿服务活动方案》的通知

县消防救援大队、团县委、教育局、民政局、习岗街道办事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把公共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体系，加强安全公益宣传，动员全社会的力量来维护公共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发动社会各界力量积极关注消防安全，参与消防活动、传授消防知识，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贺兰县消防救援大队、团县委、教育局、民政局、习岗街道办事处联合制定了《贺兰县“携手参与除火患 建设美丽新宁夏”消防志愿者服务活动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工作落实。

附件：贺兰县“携手参与除火患 建设美丽新宁夏”消防志愿服务活动方案



贺兰县消防救援大队（代章）



共青团贺兰县委员会



贺兰县教育和体育局



贺兰县民政局



贺兰县习岗街道办事处

2020年4月21日

附件：

贺兰县“携手参与除火患 建设美丽新宁夏”消防志愿服务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把公共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体系，加强安全公益宣传，动员全社会的力量来维护公共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发动社会各界力量积极关注消防安全，参与消防活动、传授消防知识，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全县组织开展以“携手参与除火患 建设美丽新宁夏”为主题的消防志愿服务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以提高公众消防安全意识、消除火灾隐患、避免和减少火灾危害为目标，组织发动全县消防志愿者，广泛开展以宣传普及消防知识、查改身边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救助为主要内容的消防志愿服务活动，积极营造浓厚的消防宣传氛围，全力维护全县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二、活动主题

携手参与除火患 建设美丽新宁夏

三、活动内容

（一）开展“手拉手送平安”活动。充分利用青年志愿者现有队伍，积极组建消防志愿者宣传队，把消防安全知识宣传纳入主题志愿服务行动内容中。教育部门要鼓励学生积极加入“青年

消防宣传队”，开展消防知识宣传工作。每月至少开展一次“手拉手送平安”活动，并制定“家庭消防安全计划”，查找家庭用火用电、安全疏散等方面的火灾隐患；消防救援大队、民政部门积极协调志愿者与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农民工、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等结对子帮扶，上门讲解防火常识，赠送宣传资料，建立一对一帮扶巡查记录档案，对帮扶对象基本情况以及帮扶情况记录在册。

（二）开展“消防知识进社区”活动。组织消防志愿服务者、社区消防宣传大使、基层“网格员”等组成“消防宣传小分队”“消防安全知识宣讲团”，每月至少开展一次深入社区、农村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区域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采取“分片包干”“走家入户”等形式对小单位、小场所及居（村）民楼院、村组开展一次网格化排查整治，设立消防宣传咨询点，开辟消防知识讲堂，大力宣传普及消防安全常识，开展点对点、面对面、零距离的消防安全提示活动，提高社区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和火灾防范能力。

（三）开展“查改身边火患”活动。由消防救援大队牵头每月组织志愿者开展一次“查改身边火患”活动，深入社区、乡村，重点对沿街门店、家庭式作坊等小场所、小单位常见的占用堵塞消防通道、违规使用储存易燃易爆物品、违规住人等隐患进行查改。发动消防志愿者组成火灾隐患“拍客团”，利用各类照摄像器材，对发现的火灾隐患进行拍照记录，留存第一手影像资料，及时向消防救援机构进行举报，提供佐证。同时，拨打“96119”火灾隐患举报热线，积极举报各类火灾隐患，形成全社会关注消防，踊跃举报火灾隐患的浓厚氛围。

四、实施步骤

（一）部署阶段（4月10日至4月20日）

结合辖区实际，认真谋划2020年消防志愿服务活动，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计划，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通过发布公告等形式，全面动员全社会志愿者力量，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

（二）实施阶段（4月21日至10月31日）

要发动全社会参与消防志愿服务活动，广泛开展手拉手送平安、消防知识进社区、查改身边火灾隐患等消防志愿服务活动，切实将消防安全知识覆盖每个机关、每个单位、每个学校、每个农村、每个社区、每个家庭，使100%的群众受到消防安全教育。各单位志愿者开展服务活动情况于每月25日前报送至各单位办公室，消防救援大队统一汇总。

（三）总结阶段（11月1日至11月9日）

要对消防志愿服务活动工作情况进行汇总分析，积极挖掘志愿先进典型事迹1个，11月份，推选上报优秀志愿者参加自治区“十大杰出消防志愿者”评选表彰活动。

五、活动要求

（一）要精心策划，周密组织。各单位精心策划活动方案，认真组织实施。确定不同阶段的活动重点，不断掀起活动热潮。充分调动和发挥消防志愿者的积极性，多动员社会群众，尤其是具有一定社会影响和专业特长的群众加入消防志愿者队伍参加宣传，推动活动不断创新。

（二）大力宣传，典型引路。要在规范消防志愿服务行为的

基础上，大力宣传消防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情况，利用媒体作用引导消防志愿服务活动深入广泛开展。要及时总结和提炼好的经验做法，主动挖掘和宣传活动中的典型事例、典型人物，展现消防志愿者的良好风貌，提高社会认知度。

（三）巩固成效，创新发展。要在巩固近年来消防志愿服务系列活动成效的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完善消防志愿服务专门工作机构，健全消防志愿服务队等基层组织网络，完善招募注册、培训管理、经费筹措、表彰奖励、权益保障等制度，创新活动内容和方式，助推宁夏消防志愿服务树品牌，创精品。

单位活动部署和总结分别于4月20日和12月10日前报至贺兰县消防救援大队三楼内勤办公室。

联系人：陈思敏

联系电话：15209618686

邮箱：55548418@qq.com